

总目 90 - 劳工处

管制人员：劳工处处长会交代本总目下的开支。

二〇一〇至一一年度预算	11.663 亿元
二〇一〇至一一年的编制上限(按薪级中点估计的年薪值)相等于由二〇一〇年三月三十一日预算设有的 1 846 个非首长级职位，增至二〇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的 1 853 个，增幅为 7 个。	7.032 亿元
此外，预算于二〇一〇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〇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设有 14 个首长级职位。	
承担额结余	42.642 亿元

管制人员报告

纲领

纲领(1)劳资关系	这些纲领纳入政策范围 8：就业及劳工(劳工及福利局局长)。
纲领(2)就业服务	
纲领(3)工作安全与健康	
纲领(4)雇员权益及福利	

详情

纲领(1)：劳资关系

	2008-09 (实际)	2009-10 (原来预算)	2009-10 (修订)	2010-11 (预算)
财政拨款(百万元)	120.1	122.4	118.0 (-3.6%)	122.0 (+3.4%)

(或较 2009-10 原来
预算减少 0.3%)

宗旨

- 2 宗旨是促进并维持非政府机构和谐的劳资关系。

简介

3 劳工处提供自愿性质的调解服务，协助雇主及雇员解决劳资纠纷和申索声请。劳工处亦提高公众对劳工法例的认识和推广良好人事管理措施。

4 劳工处致力推广家庭友善雇佣措施，以协助雇员同时兼顾工作及家庭的责任。劳工处于二〇〇九年九月举办了一个大型研讨会，以推广家庭友善雇佣措施及其它良好人事管理方法，参加者逾 300 人，包括雇主及雇员团体代表、企业行政人员及人力资源从业员。劳工处亦于二〇一〇年一月制作一辑短片，以加强大众对家庭友善雇佣措施的了解，并鼓励雇主在工作场所多采纳这些措施。此外，劳工处继续在全港各地举办巡回展览，广泛宣传有关课题及提高公众人士对这方面的认识。

5 《二〇〇九年雇佣(修订)条例草案》在二〇〇九年七月八日提交立法会，以订立一项有关雇主没有支付劳资仲裁处及小额薪酬索偿仲裁处所裁断款项的罪行，而该等款项包含《雇佣条例》下涉及刑事制裁的工资及权利。条例草案旨在遏止雇主故意拖欠裁断款项，以加强对雇员的保障，现正由法案委员会审议。劳工处会在条例草案通过后，负责有关拖欠裁断款项的执法工作。

- 6 劳工处亦负责仲裁小额薪酬申索声请及职工会管理工作。

- 7 有关劳资关系服务的衡量服务表现准则主要有：

目标

		2008 (实际)	2009 (实际)	2010 (计划)
轮候会议以调解申索声请	5 星期内	5 星期内	5 星期内	5 星期内
轮候咨询面谈	30 分钟内	30 分钟内	30 分钟内	30 分钟内
处理新职工会的登记	4 星期内	4 星期内	4 星期内	4 星期内
处理更改职工会名称/规则的 登记	10 日内	10 日内	10 日内	10 日内

总目 90 - 劳工处

目标	2008 (实际)	2009 (实际)	2010 (计划)
向小额薪酬索偿仲裁处登记申索声 请后等候仲裁	5 星期内	5 星期内	5 星期内
巡查职工会的次数	360	373	370
指标			
	2008 (实际)	2009 (实际)	2010 (预算)
处理的劳资纠纷及申索声请数目	20 743	24 448#	24 400
经提供调解服务的劳资纠纷及申索声请数目^	19 781	23 281#	23 200
经调解而获解决的劳资纠纷及申索声请数目	14 388	16 657#	16 590
经调解而获解决的劳资纠纷及申索声请(%)	72.7	71.5	71.5
已知因劳资纠纷而损失的工作日数	1 408	1 080	不适用¶
进行咨询面谈的次数	83 897	83 547	83 500
由小额薪酬索偿仲裁处仲裁的申索声请数目	2 044	2 355	2 200
登记新职工会及职工会更改名称/规则的数目	174	137‡	不适用¶
# 二〇〇九年处理的劳资纠纷及申索声请数目增加，主要由于二〇〇八年九月以后金融海啸对本港经济带来的影响所致。 ^ 不包括因雇主无力偿债或无法联络雇主而未能提供调解服务的劳资纠纷及申索声请数目。 ¶ 无法预算。 ‡ 二〇〇九年的数目下降，主要由于职工会更改名称/规则的申请减少所致。			

二〇一〇至一一年度需要特别留意的事项

8 二〇一〇至一一年度内，主要新计划有：

- 举办一系列活动，推广《雇佣条例》及有关修订；以及
- 透过不同途径广泛宣传新制作的家庭友善雇佣措施短片，以提高公众对此课题的认识。

纲领(2)：就业服务

	2008-09 (实际)	2009-10 (原来预算)	2009-10 (修订)	2010-11 (预算)
财政拨款(百万元)	392.5	424.3	470.1 (+10.8%)	468.4 (-0.4%)

(或较2009-10原来
预算增加10.4%)

宗旨

9 宗旨是提供一系列全面及免费的就业辅助和招聘服务，帮助求职者找寻合适的工作，并协助雇主招聘人手填补职位空缺。

简介

10 劳工处为所有求职者提供免费就业服务，包括积极为失业及残疾人士提供辅助和辅导服务，为青年人提供择业辅导和职前及在职培训，以及为求职者包括新来港定居及少数族裔人士，提供劳工市场信息。

11 劳工处也负责处理根据「补充劳工计划」提出的申请，并确保本地工人可以优先就业。

12 「交通费支持计划」提供有时限的交通津贴，鼓励居住在4个指定偏远地区而有需要的失业人士和低收入雇员「走出去」求职或跨区工作。截至二〇〇九年年底，共有36 764名申请人获准参加这项计划，批出津贴金额共为1.656亿元，而获批个案的财政承担金额为2.868亿元。

13 有关就业服务的衡量服务表现准则主要有：

目标

目标	2008 (实际)	2009 (实际)	2010 (计划)
自收到雇主要求后至展示职位空缺 数据所需时间	24 小时内	24 小时内	24 小时内

总目 90 – 劳工处

目标	2008 (实际)	2009 (实际)	2010 (计划)
自求职者要求提供就业辅助后至安排转介求职个案所需时间	约定时间 30 分钟内	约定时间 30 分钟内	约定时间 30 分钟内
为就业选配计划的登记求职者安排深入的择业辅导面谈	1 星期内	1 星期内	1 星期内
签发职业介绍所牌照	2 星期内	2 星期内	2 星期内
巡查职业介绍所的次数	1 300	1 321	1 326
指标			
	2008 (实际)	2009 (实际)	2010 (预算)
健全求职者			
登记人数	168 740	181 468 ^Ψ	180 000
获安排就业人数	146 308	120 870 ^Ψ	120 000
残疾求职者			
登记人数	3 327	3 185	3 200
获安排就业人数	2 490	2 436	2 400
接受青年就业资源中心提供择业辅导及自雇支持服务的青年人数	63 636	71 680 [§]	72 000
签发职业介绍所牌照数目	1 949	1 998	1 950
处理「补充劳工计划」申请数目	662	599 ^λ	600

^Ψ 由于二〇〇八年下半年受到金融海啸的影响，以及其后经济下滑，二〇〇九年的健全求职者登记人数有所增加，而获安排就业人数则减少。

[§] 二〇〇九年的人数增加，是由于两所青年就业资源中心自二〇〇八年三月起全面投入服务。

^λ 二〇〇九年「补充劳工计划」的申请宗数下降，是由于经济下滑以致人力需求放缓。

二〇一〇至一一年度需要特别留意的事项

14 二〇一〇至一一年度内，主要新计划有：

- 在水围以先导形式成立一站式就业及培训中心，以理顺、整合和提升现时由劳工处、社会福利署及雇员再培训局提供的就业及培训／再培训服务；
- 为零售业界成立招聘中心，向雇主及求职人士提供更适切的就业支持，以切合零售业界的招聘及就业需要；
- 向偏远地区的非政府机构提供空缺搜寻终端机，试行与他们分享劳工处的职位空缺数据库；以及
- 完成「交通费支持计划」的检讨工作。

纲领(3)：工作安全与健康

	2008-09 (实际)	2009-10 (原来预算)	2009-10 (修订)	2010-11 (预算)
财政拨款(百万元)	341.6	355.5	347.2 (-2.3%)	345.6 (-0.5%)

(或较2009-10原来
预算减少2.8%)

宗旨

15 宗旨是透过立法、执法、教育及宣传工作，确保适当地控制对在职人士的安全与健康所构成的危害。

简介

16 这纲领的工作包括执行《职业安全及健康条例》、《工厂及工业经营条例》和《锅炉及压力容器条例》的规定。这方面的工作包括举办训练课程及研讨会，向有关机构／人士提供防止意外和工作危害的意见，以及印制指南和其它宣传品，以宣扬有关信息。劳工处亦会进行特别推广性质的探访，鼓励雇主采用自我规管方式管理工作场所内可能出现的危险情况。若工作场所的情况可对工人的安全及健康构成实时

总目 90 - 劳工处

危害，劳工处会发出暂时停工通知书，要求负责人消除有关危害。劳工处也会发出敦促改善通知书，要求负责人迅速纠正不合规格的情况，以防止发生意外。

17 在执行《职业安全及健康条例》、《工厂及工业经营条例》和《锅炉及压力容器条例》方面，劳工处一贯的政策，是针对安全表现欠佳的行业或机构采取行动。除了进行一般的视察外，劳工处亦会就特定的危害或易生意外的工作情况进行特别执法行动，以促使业界遵守监管架构的规定，并深化管理人员和雇员的工作安全意识。劳工处在二〇〇九年进行了多项特别执法行动，以确保塔式起重机及流动式机械操作、建筑工程(特别是高空工作及在升降机槽内的平台上工作)、装修及维修工程、使用电力、在炎热天气下工作、货柜处理及仓库工作和饮食业的安全。年内，劳工处成立了小型装修及维修工程办事处，对装修及维修工程的安全表现实行更积极的监察，并着重与策略性伙伴的合作，以加强执法和宣传。

18 劳工处在二〇〇九年举办了两项大型推广活动，以提高饮食业和建造业人士的安全意识，亦举办连串针对高空工作安全、棚架工作安全，以及装修及维修工程安全的大型推广及宣传活动，以提高各有关人士的安全意识，其中包括继续推行为期两年的宣传活动，呼吁工人为家人着想，注意工作安全。

19 劳工处在二〇〇九年加强宣传及执法工作，确保工人得到充分保障，以防在工作时中暑。劳工处发出了一份风险评估核对表，就评估中暑的风险和有效的预防措施提供实务指引。此外，劳工处与雇主组织、职工会及职业安全健康局等持份者合作举办宣传活动，推广一套专门介绍预防各类职业病的策略的教育资料套件。鉴于爆发人类甲型猪型流感/H1N1，劳工处启动了应变计划，加强视察一些有较高感染风险的工作地点，包括医院、诊所、老人院、猪场、屠房、清洁承办商的工作地点和边境管制站，以及因有感染个案而停课的学校，以确保他们采取足够的感染控制措施，保障雇员的健康。

20 有关工作安全与健康的衡量服务表现准则主要有：

目标

目标	2008 (实际)	2009 (实际)	2010 (计划)
根据《工厂及工业经营条例》和《职业安全及健康条例》进行视察的次数	108 450 ψ	111 866	119 029
每名外勤督察根据《工厂及工业经营条例》和《职业安全及健康条例》进行视察的平均次数	450	496	516
对职业病进行调查	接获通知后 24 小时内	接获通知后 24 小时内	接获通知后 24 小时内
根据《工厂及工业经营条例》和《职业安全及健康条例》到工作场所进行推广性质的探访次数 ...	4 620 ψ	5 803	5 730
根据《锅炉及压力容器条例》进行检验的次数	4 630	4 706	4 713
每名外勤督察根据《锅炉及压力容器条例》进行检验的平均次数 ...	1 030	1 046	1 047
处理压力器具的登记申请	3 星期内	3 星期内	3 星期内
举办讲座、讲课和研讨会的数目 ...	2 100	2 263	2 280

ψ 根据《工厂及工业经营条例》和《职业安全及健康条例》到工作场所进行视察和推广性质探访的目标次数会(分别由 103 050 次及 4 390 次)向上调整，以反映劳工处在二〇〇九年年中完成招聘工作后，执行这些职务的人员数目有所增加。

指标

指标	2008 (实际)	2009 (实际)	2010 (预算)
在工业经营内发生的致命意外数目	24	22 δ	不适用 ϕ
在工业经营内发生的非致命意外数目	14 908	12 432 δ	不适用 ϕ
工业雇员的意外发生率(以每 1 000 名雇员计算)	27.2	22.7 δ	不适用 ϕ
在非工业经营内发生的致命意外数目 Δ	157	137 δ	不适用 ϕ
在非工业经营内发生的非致命意外数目	26 811	23 556 δ	不适用 ϕ
非工业雇员的意外发生率(以每 1 000 名雇员计算)	12.9	11.4 δ	不适用 ϕ
对工作场所发生的意外进行调查的次数	10 913	11 580	不适用 ϕ
职业安全主任发出的警告数目	32 378	30 559	不适用 ϕ

总目 90 – 劳工处

	2008 (实际)	2009 (实际)	2010 (预算)
检控数目	1 770	1 887	不适用 ϕ
发出暂时停工通知书／敦促改善通知书的数目	1 416	1 377	不适用 ϕ
进行职业健康调查／研究／检查／评估／诊断的次数	24 972	25 906	25 000
新登记的压力器具数目	1 243	1 259	1 240
为签发或批署合格证书而举行的考试及批准豁免的次数	386	309@	290
根据《锅炉及压力容器条例》发出的警告数目	2 988	3 539 ϕ	不适用 ϕ

δ 二〇〇九年的意外统计数字属临时性质，因为在该年年底发生的部分意外数字尚待核实。此外，进行数据处理和意外调查后，数字可能有变。另一方面，雇员的意外发生率(以每 1 000 名雇员计算)，有待政府统计处于二〇一〇年三月底公布每年的就业数字，方可作实。

ϕ 无法预算。

Δ 包括其后医学及其它证据显示与工作无关的个案。

@ 二〇〇九年有关考试及批准豁免次数有所减少，是由于申请签发或批署合格证书的数目下降所致。

ϕ 二〇〇九年发出的警告数目增加，是由于加强执法行动后发现较多违规情况。

二〇一〇至一一年度需要特别留意的事项

21 二〇一〇至一一年度内，主要新计划有：

- 随着多项大型基建项目的开展和装修及维修工程持续增加，针对高空工作、棚架工作安全和装修及维修工程展开宣传活动和加强执法，以提高安全意识和确保持责者遵守安全规定；
- 透过举办全港性的宣传活动，加强建造业及饮食业有关持份者的安全意识；
- 因应建造业议会发出的指引，检讨《安全使用塔式起重机工作守则》，以改善在建筑地盘使用塔式起重机的安全；
- 与建造业议会合作，提升在地盘升降机槽内工作的安全；
- 编印有关使用电力的职业意外及伤亡个案的专辑，以推广安全作业方式，提高有关持份者的安全意识；
- 针对中暑风险较高的户外工作地点推行宣传及执法行动，确保工人得到充分保障；以及
- 推动业界更广泛采纳建造业议会发出的《在炎热的天气下工作的工地安全措施指引》。

纲领(4)：雇员权益及福利

	2008-09 (实际)	2009-10 (原来预算)	2009-10 (修订)	2010-11 (预算)
财政拨款(百万元)	215.9	232.0	225.4 (-2.8%)	230.3 (+2.2%)

(或较 2009-10 原来
预算减少 0.7%)

宗旨

22 宗旨是保障雇员根据劳工法例所享有的权益及福利。

简介

23 劳工处视察工作场地及其它场所，处理雇员的补偿申请，管理破产欠薪保障基金(破欠基金)，以及调查有关雇用输入劳工的投诉，藉以保障雇员的权益及福利和遏止非法雇用劳工。

24 劳工处在二〇〇九年继续进行严厉的执法行动，以打击欠薪罪行，所采取的措施包括迅速调查举报个案；对特定行业进行巡查行动，以侦查是否有欠薪个案；聘请资深的前警务人员，以加强收集情报及证据的能力，以及对违例者迅速采取检控行动。

25 劳工处加强情报收集和分析工作，以便与警方及入境事务处进行更多针对性的行动，遏止非法雇用劳工，藉此保障本地工人的就业机会。此外，劳工处亦展开宣传活动，让市民加深认识聘用非法劳工的严重后果。

26 在二〇〇九年，劳工处向立法会提交条例草案，以改善职业性失聪人士在《职业性失聪(补偿)条例》下的法定补偿。条例草案已于二〇一〇年二月获得通过，并预期快将实施。

总目 90 - 劳工处

27 劳工处继续进行宣传工作，让雇主及外籍家庭佣工(外佣)对其法定及合约权利和义务有更深的认识。为此，劳工处在二〇〇九年八月和九月安排了2次信息站，并会在二〇一〇年二月和三月再安排2次。劳工处亦在公众地方播放宣传短片，提醒市民雇用外佣的须知要项。

28 为促进平等就业机会，劳工处已展开宣传活动，使公众认识到消除就业方面的年龄歧视的重要性。

29 有关雇员权益及福利的衡量服务表现准则主要有：

目标

	目标	2008 (实际)	2009 (实际)	2010 (计划)
对工作场所进行视察的次数	120 000	132 525	139 718	137 000
每名外勤劳工督察进行视察的平均次数	820	839	822	820
劳工督察对投诉展开调查	接获投诉后 1星期内	接获投诉后 1星期内	接获投诉后 1星期内	接获投诉后 1星期内
受伤雇员在职业医学组轮候办理病假审查手续所需的时间	约定时间 30分钟内	约定时间 30分钟内	约定时间 30分钟内	约定时间 30分钟内
签发补偿评估证明书	3星期内	3星期内	3星期内	3星期内
付款予破欠基金申请人	10星期内	10星期内	10星期内	10星期内

指标

	2008 (实际)	2009 (实际)	2010 (预算)
发出警告数目	539	617 Λ	不适用 Ω
检控数目	3 057	4 233 α	不适用 Ω
为受伤雇员办理病假审查手续的会面次数	45 795	44 403 β	44 000
处理雇员补偿声请数目	59 867	55 799	56 000
处理要求破欠基金发放款项的申请数目	5 728	7 404 γ	7 400
调查有关输入劳工的个案数目	66	53	不适用 Ω

Λ 二〇〇九年发出的警告数目增加，是由于在视察时发现的违规情况较多所致。

Ω 无法预算。

α 二〇〇九年的检控数目增加，是由于当局采取严厉执法行动。

β 二〇〇九年会面的次数减少，是由于需要出席会面办理病假审查手续的受伤雇员人数进一步减少。

γ 二〇〇九年的申请数目增加，主要是由于金融海啸令营商环境更困难及无力偿债个案增加所致。

二〇一〇至一一年度需要特别留意的事项

30 二〇一〇至一一年度内，主要新计划有：

- 继续进行《最低工资条例草案》的立法程序，并为实施法例进行预备工作；以及
- 继续根据情报执法，以及采取积极策略遏止非法雇用劳工。

总目 90 - 劳工处

财政拨款分析

	2008-09 (实际) (百万元)	2009-10 (原来预算) (百万元)	2009-10 (修订) (百万元)	2010-11 (预算) (百万元)
纲领				
(1) 劳资关系	120.1	122.4	118.0	122.0
(2) 就业服务	392.5	424.3	470.1	468.4
(3) 工作安全与健康	341.6	355.5	347.2	345.6
(4) 雇员权益及福利	215.9	232.0	225.4	230.3
	1,070.1	1,134.2	1,160.7 (+2.3%)	1,166.3 (+0.5%)

(或较2009-10原来
预算增加2.8%)

财政拨款及人手编制分析

纲领(1)

二〇一〇至一一年度的拨款较二〇〇九至一〇年度的修订预算增加 400 万元(3.4%)，主要由于增加拨款以举办活动推广《雇佣条例》及有关修订，员工的薪酬递增和填补空缺所致。部分增加的开支，因二〇〇九年薪酬调整而得以抵销。

纲领(2)

二〇一〇至一一年度的拨款较二〇〇九至一〇年度的修订预算减少 170 万元(0.4%)，主要由于部分非经常开支项目的现金流量需求减少和二〇〇九年薪酬调整。部分减省的开支，因额外拨款以加强及整合就业服务；在天水围以先导形式成立一站式就业及培训中心，为此开设 2 个公务员职位；成立零售业招聘中心，为此开设 5 个公务员职位；向偏远地区的非政府机构提供职位空缺搜寻终端机；员工的薪酬递增和填补空缺而抵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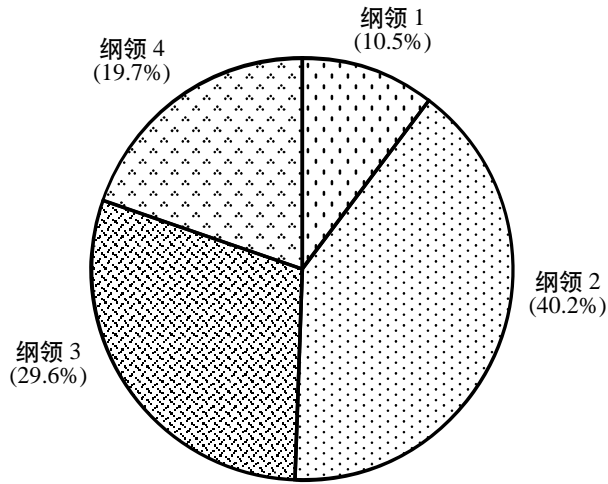
纲领(3)

二〇一〇至一一年度的拨款较二〇〇九至一〇年度的修订预算减少 160 万元(0.5%)，主要由于二〇〇九年薪酬调整，以及在二〇一〇至一一年度无须再支付一些采购及提升设备的一次过开支。部分减省的开支，因员工的薪酬递增和填补空缺而抵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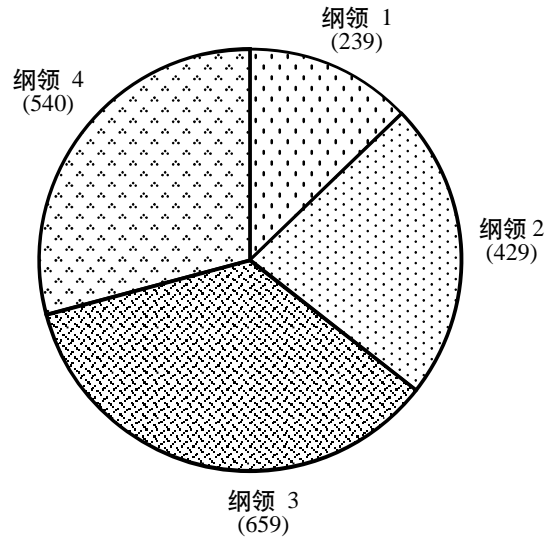
纲领(4)

二〇一〇至一一年度的拨款较二〇〇九至一〇年度的修订预算增加 490 万元(2.2%)，主要由于增加拨款为推行法定最低工资进行立法和预备工作，管理新计算机系统，员工的薪酬递增和填补空缺所致。部分增加的开支，因二〇〇九年薪酬调整而得以抵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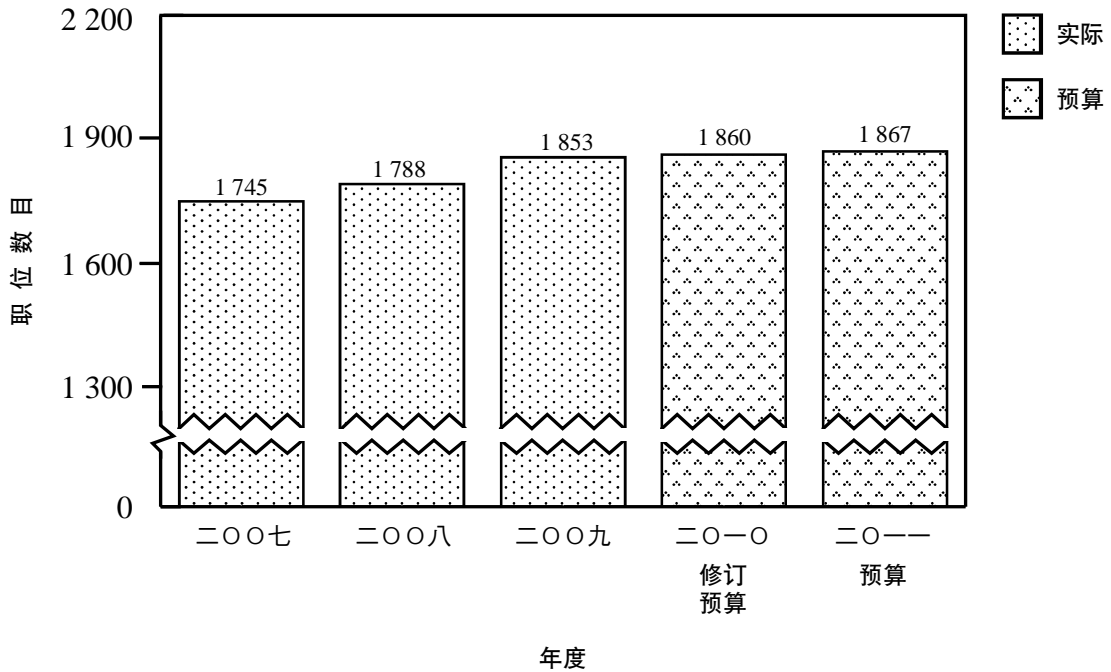
各纲领的拨款分配情况
(二〇一〇至一一年度)



各纲领的员工人数
(截至二〇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



编制的变动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



总目 90 - 劳工处

分目 (编号)	2008-09 实际开支	2009-10 核准预算	2009-10 修订预算	2010-11 预算
	\$'000	\$'000	\$'000	\$'000
经营帐目				
经常开支				
000	910,008	972,000	927,800	924,976
280	2,961	3,316	3,316	3,406
295	2,665	2,985	2,985	3,065
	915,634	978,301	934,101	931,447
非经常开支				
700	154,425	155,896	226,644	232,190
	154,425	155,896	226,644	232,190
	1,070,059	1,134,197	1,160,745	1,163,637
非经营帐目				
机器、设备及工程				
661	—	—	—	2,630
	—	—	—	2,630
	—	—	—	2,630
	1,070,059	1,134,197	1,160,745	1,166,267

总目 90 – 劳工处

按分目列出的开支详情

二〇一〇至一一年度劳工处所需的薪金及开支预算为 1,166,267,000 元，较二〇〇九至一〇年度的修订预算增加 5,522,000 元，而较二〇〇八至〇九年度的实际开支增加 96,208,000 元。

经营帐目

经常开支

2 在分目 000 运作开支项下的拨款 924,976,000 元，用以支付劳工处的薪金、津贴及其它运作开支。

3 截至二〇一〇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劳工处的人手编制有 1 859 个常额职位及 1 个编外职位，预期在二〇一〇至一一年度会开设 7 个职位。在某些限制下，管制人员可按获授权力，在二〇一〇至一一年度开设或删减非首长级职位，但所有该类职位的按薪级中点估计的年薪值不能超过 703,182,000 元。

4 在分目 000 运作开支项下的财政拨款分析如下：

	2008-09 (实际) (\$'000)	2009-10 (原来预算) (\$'000)	2009-10 (修订预算) (\$'000)	2010-11 (预算) (\$'000)
个人薪酬				
－ 薪金	735,763	786,505	756,859	766,047
－ 津贴	9,524	4,102	11,057	8,106
－ 工作相关津贴	1	3	3	3
与员工有关连的开支				
－ 强制性公积金供款	1,080	2,033	1,931	2,624
－ 公务员公积金供款	2,093	2,848	2,942	3,186
部门开支				
－ 一般部门开支	148,742	164,976	142,846	129,448
其它费用				
－ 活动、展览及宣传	12,805	11,533	12,162	15,562
	910,008	972,000	927,800	924,976

5 在分目 280 给予职业安全健康局的拨款项下的拨款 3,406,000 元，是每年给予职业安全健康局(职安局)的拨款。现时该拨款额与该局收取的征款数额之间的比率，相等于公务员总人数与本港工作人口之间的比率。

6 在分目 295 给予职业性失聪补偿管理局的拨款项下的拨款 3,065,000 元，是每年给予职业性失聪补偿管理局的拨款，有关安排与拨款予职安局的安排类同。

非经营帐目

机器、设备及工程

7 在分目 661 小型机器、车辆及设备(整体拨款)项下的拨款 2,630,000 元，是为在天水围以先导形式成立一站式就业及培训中心而采购设备的拨款。

总目 90 - 劳工处

		承担额			
分目 项目 (编号)(编号) 涵盖的范围	核准 承担额	截至 31.3.2009止 的累积开支	2009-10 修订预算开支	结余	
	\$'000	\$'000	\$'000	\$'000	
经营帐目					
700	一般非经常开支				
050	为受严重急性呼吸系统综合症影响的行业而设的贷款担保计划	3,500,000	31,305	300	3,468,395
532	青少年见习就业计划	700,000	491,229	40,000	168,771
863	加强及整合就业计划	398,600	—	36,800	361,800
864	大学毕业生实习计划	140,000	—	47,513	92,487
891	交通费支持试验计划	365,000	96,163	97,431	171,406
899	为青年职前综合培训－展翅计划及青少年见习就业计划的学员推行交通费支持试验计划	6,250	3,430	1,520	1,300
	总额	<u>5,109,850</u>	<u>622,127</u>	<u>223,564</u>	<u>4,264,159</u>